

证券代码：833286

证券简称：海斯比

主办券商：中航证券

深圳市海斯比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2月7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望海路1051号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2月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施军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深圳市海斯比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深圳市海斯比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。

董事张昊因个人原因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于2023年12月22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时00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深圳市海斯比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将审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，议案名称如下：

（1）《关于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2000万元，提款期限为3年；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1000万元，提款期限为1年。现提请本次董事会审议如下事项：

（1）同意公司实际控制人施军和曾青、林伟东为提款期为3年的人民币2000万元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。

（2）同意公司对提款期为1年期的人民币1000万元授信额度项下业务提供100%保证金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涉及关联事项，董事施军、曾青和林伟东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的《深圳市海斯比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海斯比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2月7日